



交际法教学的理论与实践

CLT 理论和实践

——2003年3月对CLT教师培训班学员的讲话*

广东外语外贸大学 李筱菊

提要： CLT的基本性质是通过交际运用学语言。依据是：语言本身只有抽象意思，通过运用才获得真实意义。运用的过程中，交际双方要动用三方面的能力：语言能力、语用能力、认知和情感能力，通过三者结合和互动，才能完成交际。学习语言既然是为了运用，学习者自然必须获取这三方面的能力，尤其是把它们结合、互动的能力，才能学成。这种三者结合的过程，既是语言运用的过程，也应是语言学习的过程。儿童学母语如此，成人学外语也应如此，虽然后者在交际性学习中需要一定的非交际性预学作辅助。

实践中，CLT的基本性质体现于四方面：“有内容”教学、做事教学、过程为重心、学生为主体。

“有内容”教学符合语言的基本功能，可以激发学习者的兴趣和动力，还帮助他们在学语言的同时获得更多的其他知识和能力。

做事教学，遵循真实性原则和信息为目的的原则。在贯彻后一原则中，有必要明确三个问题：注意与学习的问题、以信息为目的和以信息为注意点的问题、流利与准确的问题。

过程为重心，不但体现在学习活动的设计上，活动与活动之间的连接和关系上，还体现于教师在具体教学中教的是“如何”而不是“什么”。

学生为主体，是让学生自己去听说读写、去经历交际过程，这是教师不能取代的。学生是主角，但是教师在与学生平等的前提下应起主导作用。

* 此文原是讲话稿，经本人整理补充。

CLT的基础哲学是人文主义。它认为教育的目的是发展人,语言教育正是发展人的语言天性或潜能,使成为真正的人。它把语言学习者看作完全的人,而不仅仅是学外语的学生。

1 CLT 的基本性质 通过运用学语言

交际语言教学 (CLT) 理论的核心是:在用中学 (learn by doing)。更准确一点 就是 通过运用学语言 (learn a language by using it)。这是 CLT 的基本性质。这里说的基本性质是 essence 的意思,定义是 that which makes something what it is。通过运用学语言 正是 CLT 之成为 CLT 的最基本的性质。

1.1 “通过运用学语言”的理据

通过运用学语言 这道理看似浅显 在国际外语教学历史中却长期得不到承认。近 30 年来经过心理学家、语言学家、应用语言学家、语言习得研究学者的研究提出而引起注意。这里只能尽可能简单地说明一下为什么我们认为这是外语教学的基本原理 是 CLT 的基本性质。

我曾经引用过的最简单最明显的例子是要通过游泳才能学会游泳。这道理再明白不过。你不能靠听体育老师讲解 靠阅读《游泳手册》 靠在岸上练习划手踢腿 用脸盆盛水练习呼吸 就能学会游泳。你必须跳到水里去 通过游泳 才能学会游泳。

但是 学语言和学游泳毕竟不是一回事。应该说 学语言 尤其是学外语,是复杂得多的事。

1.1.1 语言运用过程与语言学习过程

要说明为什么 CLT 认为语言学习必须通过语言运用,科学的方法是研究学语言和用语言这两个过程 看看这是两个什么样的过程。

● 运用过程

先看语言运用过程。我们说的语言运用 是指语言用于交际 用于进行交际行为。以英语为例 通过听、说、读、写英语进行交际 达到一定的交际目的，才是运用英语。不是任何听说读写英语都是运用英语。比如默英语单词、做英语语法练习、抄英语课文、甚至背诵整本英语书 表面上也在听、说、读、写英语，却不是在运用英语，因为这里没有交际目的。这些行为可以说是练习英语，却不是运用英语。这点必须明确。

运用语言的过程是怎样一个过程？为了说明这个问题，试看下面一组句型操练：

Did he write the letter?

Yes, he did. He wrote the letter.

Did I receive the letter?

Yes, you did. You received the letter.

Did she send the letter?

Yes, she did. She sent the letter.

Did you open the letter?

Yes, I did. I opened the letter.

在句型操练中 句子之间一般是没有什么联系的。我们就拿最后一句为例：

I opened the letter.

这句话最常见不过。只要懂一点英语词汇，一点英语语法 都知道它是什么意思。但是在现实生活中，假如你忽然遇到这么一个句子，譬如走到街上，看见一堵墙上就写着这么一句话 或者打开一本书 就这么一句话 前后都没有别的话。你能说知道它是什么意思吗？不知道 I 是谁 不知道这句话对谁说 不知道 the letter 指什么 letter 不知道 opened 指什么时候的行为 是怎么一回事 这句话可以说完全没有意义。借用 Widdowson 的说法 :As a sentence it may have meaning, but as an utterance it has no sense (1990;102)。上面句型操练里的话，每个句子作为 sentence 都有 meaning，作为 utterance，却都是 nonsense，必须放在交际情景及上下文中才有意义。

还是拿 I opened the letter 为例。在现实生活里，它可以出现于不同的情景。一种可能的情景是 对话者是夫妻，一天丈夫出门回家 看见桌上放着一封他的信，却是打开了的。此时妻子对他说：

I opened the letter.

这种情况下 这句话自然就有意义了。首先 话里 I 是谁 the letter 指什么 letter, opened 指什么行为（可以肯定是当天不久前的行为），话是对谁说的 等等 都一清二楚。但是光知道这些 应该说还未完全理解这句话。除了上面这些显而易见的情景 context 外 此话的意义还必然有其他背景。譬如 西方的文化特别重视隐私权 夫妻之间拆了对方的信属不尊重对方的行为。在这种文化背景下，这个家庭对信件隐私权一贯的共识如何（有些家庭很严格 有些家庭不那么严格）这对夫妻过去直到现在的关系状况如何 如 是否一向互相了解和信任 互相尊重信件隐私权 或丈夫不尊重妻子的个人权利 曾经拆过妻子的信 有没有其他互相不信任的因素 互相猜疑 妻子猜疑 丈夫有外遇等 再加上妻子和丈夫对彼此性格脾气的了解 最后还有一个因素 信是何人寄来的 是什么信。所有这些环绕这句话的因素 都可能影响此话的用意 对其起作用 使得这句话含有不同的可能的意义。一种可能是 这只是日常随便一句话 无足轻重 因为夫妻天天互相拆信 这信又是无关重要的商业宣传之类。第二种可能是妻子向来受大丈夫主义压迫 这次拆信自知做错 说这话带着恐慌 是认罪的意思。第三种可能是带着挑衅 是示威的意思 表示“你老拆我的信 我也可以拆你的”的意思。第四种可能是带着愤怒，因为信暴露了丈夫有外遇等等。这种种才是她说此话可能的真正用意 真实意义 也是她指望丈夫听出的意义。这意义是词典查不到的 字面看不到的，是语言运用中的意义 是语言随着千变万化的情景而千变万化的意义。

● 意思和意义

这个例子说明 任何一句话 作为一个句子 (a sentence) 可以说它有一种意思。作为运用中的语段，或一个言语行为 (an utterance) 它又有另一种意思。两者不是一回事。为了区别 我们这里姑且把前者叫做意思 (meaning) 后者叫做意义 (sense 或 significance) (注 就术语而言 人们并不常常严格

区分 **meaning** 和 **sense** 这两个词 更多的情况是用 **meaning** 兼而指 **sense** 的意思。))

meaning 是语言形式本身原有的意思，也就是不在运用中的、静止、孤立、抽象的单词、句子或语言片段 **text** 作为符号所代表的比较固定的意思。譬如词典中单词的意思 语法书中举例或句型练习中句子的意思。但是人在交际中用语言，用的不是语言的这个意思，而是它的意义 (**sense**)。意义才是语言在运用中的价值。语言形式(单词、句子、语言片段)每次被运用 它原有的意思就要变为本次运用特有的意义。交际运用的过程 是选用需要的语言单位 同时把它的 **meaning** 加工成为 **sense** 的过程。

这可以简单比作选料加工的过程。材料来自三大材料库。第一材料库是交际者脑子里所有的语言形式(单词、句子、语言片段等等)加上如何把这些串起来的语法(包括 **phonology, morphology, syntax**)。第二材料库是交际者脑子里关于世界的知识和经验(大如社会文化、传统习惯、人际关系、交往礼仪、行为规则、交谈规矩等等)小至本人刚刚的经验(譬如我刚刚看到窗外汽车轧了人 给抬走了)这也成为我第二材料库里的一条信息。第三材料库是交际者的认知和情感能力(包括如推理、分析、综合、论证、判断、同情、欣赏、喜、怒、哀、乐等等能力)。进行交际的时候 原材料无 **sense** 只有 **meaning** 的语言来自第一材料库 同时第二、第三材料库的有关材料(元素)加进去 互相作用一番 产生出来的便是带上本交际行为特有的 **sense** 的语言了。

这个把语言原有的 **meaning** 变成 **sense** 的交际过程，是交际双方共同参与的活动。交际开始 发出者(说或写的人)先有他要表达的某一个 **sense** 他认为在从第一材料库选用什么语言 加上第二、第三材料库里特定的材料 便能得出他要表达的这个 **sense** 于是他发出他的句子。接收者在接收时 如果他懂发话者所说的语言 他调动自己第一材料库的材料 便可以得到该话的 **meaning** 同时他也要从自己第二、第三材料库中提取材料 才能得到该话的 **sense**。如果他的第二、第三材料库没有发话者以为他有的有关材料 他就无法得出发话者期望他得出的 **sense** 这一个交际行为便受挫。两人可以进一步从各自三个材料库提取材料 直至达到交际目的。譬如本段举例那人刚刚从

办公室窗口看见外面汽车轧了人 给抬走了 他的第二材料库里有这么一条新加进去的信息。这时进来一个同事 他便问：“人死了没有？”同事却回答：“你怎么说不吉利话咒我。你明知道今天是我生日。”同事当然懂得“人死了没有”这话的 meaning 但是他没得到那话的 sense 因为他的第二材料库里没有刚刚外面汽车轧了人这一条信息 但是却有他自己今天生日的信息 他就把这加进去了 还调动了第三材料库里生气的因素。这样两人就误会了 要双方继续从材料库调出材料 继续交谈下去 互相补充、修正一些信息 才能解除误会 交际成功。

粗浅地说 这就是运用语言的过程 是交际参与者互相往里面加材料共同制造出语言的意义的过程。很多学者喜欢用 to negotiate meaning 来描写这个过程 当然这种 negotiate 是无声的。双方对话的时候固然它在发生 单方听或读的时候也在发生 听者读者要不断从自己的材料库提取材料才能听懂读懂对方的话。说及写的人 虽然不能现场加材料去不断调整他的语言使对方能准确理解自己的意思。但是在说出或写出时 已经是根据对对象的种种假定 (presumptions) 加了自己认为应加的材料。有些材料就布置在字里行间 听者读者必须善于发觉。所以听和读也不是被动 (passive) 而是主动 (active) 的过程。语言运用都是主动的过程 或者更准确一点说 是互动 (interactive) 的过程。

- 交际能力 (communicative competence)

以上说的 只是说明语言运用是什么样的过程。从这个过程可以看出 运用语言交际时 需要交际者的一些什么知识和能力。就是刚才说的三个材料库的知识和能力 这三方面的知识和能力 不是各自单独起作用的 而是互动 (interact)、综合 (integrate) 起来起作用的。结合起来 它们构成使人能进行交际的交际能力。它们可以称为交际能力的三个组成部分。这就是：

1. 语言知识和能力 (linguistic competence)

这指的是要用的具体某种语言的全部语音、语法、词汇知识 也就是对某语言四大形式体系 语音、词法、句法、词汇体系 (phonology, morphology, syntax, lexis) 的掌握。

2 关于世界的知识和语用能力 (knowledge of the world and pragmatic competence)

这指对世界和生活的知识和经验。大至宇宙、世界、国家、社会，小至家人朋友和个人，上至远古，下至今天此时此刻，以至将来，包罗种种领域或题材。所有这些知识和能力，按主题分为 schemata 储存在人的脑子里，有点像中药店的小抽屉，让我们运用时方便提取。把这种知识应用于语言交际称为语用 (pragmatics) 这种能力就称为语用能力。

3. 认知和情感能力 (cognitive and affective capacity)

这包括属于人的智能方面的能力，以及属于感性方面的能力。交际当中要理解别人的话语或发出别人可以理解的话语，当然要有智力，如逻辑思维、组织、论理、策略、决定等等。很多时候还要靠智力之外的感情能力，如直觉、感受、鉴赏、敏感等等。这里提出的理解和为别人所理解，当然不仅指理解孤立于运用之外的语言形式的意义，而是理解语言在运用中作为篇章 (discourse) 的意义，以及其可能包含的更宽广的认知或感知意义。用于接受和发出这些意义的理智和感情能力，统称为认知和情感能力。

交际能力是很多学者研究的题目，已有各家提出过各种交际能力模式 (Canale and Swain 1980; Bachman 1990: 81-110; Littlewood 1981: 1-7 等)。我们以在中国条件下的实践为出发点，对各种模式进行研究，对各家提出的交际能力组成成分经过分析和归纳，删减和增补，重新思考，提出上面这三个组成部分的交际能力模式，即 CECL^① 的模式。

同时，还要再强调一点，说交际能力包含三个组成部分，其实在语言运用中，最重要的不是这三大块的知识能力，而是把这三方面的各股知识能力结合起来，使它们互相作用。这种使各部分知识及能力相结合的能力，才是比哪一部分能力都更重要的能力。所以严格说来，交际能力不仅是这三大块，而是三大块再加上从三大块中选用有关材料使之结合起来共同作用的能力。正

① 《CECL-Communicative English For Chinese Learners 交际英语教程》广东外语外贸大学编，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出版。1986年初版，主编李筱菊，2001年修订版，主编李筱菊，副主编肖惠云、王虹。

如具备了一切造房子的材料不等于会造房子 而是能把需要的适当的材料合在一起把房子建造起来 那才算是会造房子。

● 学习过程

上面说的是语言运用过程 还要回过头来探讨语言学习过程。应用语言学家们对语言学习过程虽然很努力研究 但是得出验证性的结论甚少。很多研究者常把两个过程混为一谈。事实上两个过程有什么关系 多少相同多少相异 都没有共同认可的结论。我们没有必要牵扯到这里面的争议当中。根据以上对语言运用过程的理解 我们认为 对于语言学习过程 可以肯定以下几条：

1. 语言学习是为了运用。这点是各家各派都承认的 至少口头上如此。运用既然是学习的目的 学习自然应按运用的要求去学。语言运用要求交际能力 包括三方面的知识和能力 因此语言学习也应该包括学会或获得这三方面的知识和能力。这样说 不是要在语言课把三大部分的知识能力一一给学生灌输。譬如今天上一节语言能力课 明天上一节世界知识课 后天上一节认知情感能力课。这肯定不行 语言课还是语言课。第一部分的能力——语言能力 是教学的基本内容。其他那两部分 是结合着语言能力一起学的(也就是一起用的)上面已经说明 交际能力三大部分 更重要的是把三部分结合起来的 所以学的时候 这种结合的能力才是最重要的。这就明确了要学什么 要学 或者获得 交际能力 包含三方面的知识和能力 尤其是三者结合的能力。

2. 至于如何可以获得交际能力 不妨先参考一下儿童学母语这种几乎无例外的成功例子 看看儿童学母语是什么情况 和成人学外语有什么相同或不同。

众所周知 小孩学母语 是自然习得 普遍都能成功获得交际能力。成人学外语 却有很多不成功 至少不完全成功。成人学外语与儿童学母语之不同 归结有以下几点：(1) 有一种观点认为 人学 或者习得 语言有一个关键期 两岁到青春发育期为止。儿童学母语 在这个关键期内。成人学外语 过了关键期才开始 所以无法学好。(2) 儿童学母语 有成年累月一天到晚耳濡目染的语言环境，语言学习构成生活的组成部分。而成人却没有这种环境。

(3) 成人学外语 缺乏儿童学母语那种为了生存必须掌握语言的交际需要和动机。(4) 儿童学母语 同时学会认识世界 也同时增长认知和情感能力。换言之 交际能力的三大组成部分 互相结合着同步增长。而成人学外语的状态是 第三部分的智力和情感能力已经成熟 第二部分对世界的知识和经验也有比较充分的积累 只是第一部分对所学外语的知识和能力 还是从零或者近乎零开始。三者不平衡,不能形成三者同步增长的理想进程。(5) 成人智力较强 儿童自然吸收能力较强。后者可能更有利于学习或者获得语言。(6) 成人脑子里没有要学的外语的知识和能力 却有完整的母语系统的知识、能力和经验。后者对前者的获得 会构成干扰。

以上 6 点成人学外语与儿童学母语不同之处,我们可以不考虑其中第 (1) 点 因为已经有不少研究者驳斥了它。其他 5 点不同处 分析一下 其实可以归结为一大不同 那就是 儿童学母语是通过运用学 成人学外语却不是通过运用学 后者是指普遍情况 也就是大多数‘失败’的情况)

为什么这样说?试看,耳濡目染,语言学习作为生活的一部分(第 2) 点)正是语言在交际运用中学的最充分体现。有交际需要 有交际动机(第 3) 点)正是语言交际运用的必要条件。交际能力三个组成部分结合起来同步发展(第 4) 点)也正是语言在交际运用中学习的正常过程。更多地靠自然感性吸收 较少靠认知理性分析(第 5) 点)也是运用中学语言的天然方式。这种种说明儿童学母语与成人学语言的具体不同 实则皆出自两者之间的根本不同 前者是在运用中学语言 后者在非运用中学语言(或多数在非运用中学语言)

至于第 6 点 我们不排除母语知识会成为学外语的干扰 但是母语的学习经验和运用经验 却可以成为有助于外语学习的积极因素。为什么很多人学外语不能利用这种积极因素,正是因为教师不把外语当作交际能力来教 学生也不把外语当作交际能力来学 而是当作像历史、数学等的一门课 (subject) 来教来学。譬如说,一个典型的中国中学生看中文报纸,个别字不懂他不会管它 更从来不分析语法 照样看懂内容。给他读英文文章 碰到生词就看不下去 得一个一个生词去查词典,一句一句去分析语法 才认为懂

了。问他为什么读英文不能像读中文一样 他说那是英语‘课’的要求 英语学习的方法。再举我们前面举过的例子。中学生遇到汉语‘我把信打开了’这样一句话 很自然会结合角色、语境和情景去理解它的意义。但是遇到英语句子 I opened the letter 时 只要弄懂单词的意思 弄懂语法 他就认为这个句子懂了 不会想到什么角色、语境和情景。学生有这种表现 正是因为母语对他来说是交际工具 而英语是一门功课。英语是作为死知识啃下来以应付考试的 从来没把它看作用于交际的活能力。

所以 关于语言学习的过程 我们可以肯定的第 2 点是 儿童学母语与成人学外语的根本不同 是前者通过运用去学 后者多通过非运用去学。这也是造成前者成功而后者多不成功的根本原因。

3. 如此说来 成人学外语 要取得成功 也应通过运用。但是成人学外语 有他不同于儿童之处 不可能和儿童学母语完全一样。

考虑到成人智力较强，自然在语言学习中会而且也应该多利用认知能力。考虑到成人的外语交际能力三大组成部分不能同步增长 第一部分落后于第二、第三部分 可以适当地补一补这第一部分 即语言能力。这种补习的工夫 我们称之为预学 (pre-learning)。因为通过运用 交际能力三大组成部分结合起来学 才是真学 (learning)。只学第一组成部分 只能算是为真学做准备 故称 pre-learning。预学不宜自成一个阶段 应该只在需要时穿插在真学当中 然后尽快回到运用中巩固 以免造成语言能力与交际能力第二、第三组成部分的脱节。

预学 虽然称为预学 这预字却只是非真学 为真学服务的意思 时间上并不一定放在前面。预学可以有不同功用 譬如学习中发现或者预见有需要解决的语言困难时的补缺功用；对某一语言点有一定积累时的巩固总结功用 对影响意义的语言区别需要让学生培养敏感 (sensitivity) 等等。还有一种是为了帮助养成自动化语言习惯的预学 譬如背诵、练语音语调或具体句型或词语。这些比较机械 可以按个人需要由学生在课外做。这里要说明的是，CLT 并不一概排斥背诵或操练具体语言项目，因为语言能力里的确包括一部分自动化的习惯。只有把语言形式的机械部分变成不须思索的习惯 在进

行语言交际的时候，我们的脑子才能解放出来，全心去作意义上的考虑 (Lado and Fries 1957 见 Widdowson 1990:112)。把语言能力基本部分变为习惯是学语言所必需的，关键是如何去获得这样的习惯。儿童通过大量运用获得母语中必要的自动化习惯。成人学外语，如果能通过大量运用获得习惯，固然是好，只怕多数成人没有这样大量运用的机会，所以需要通过预学去促进语言习惯的形成。这种需要也因人而异，学生应该按自己的需要在课外去解决。我认识一个英语听说读写都已达到相当高水平的年长英语老师，还经常拿英语文章独自朗读。她说是为了舌头的灵活，也就是使自己英语发音的自动化系统保持最佳运作状态，使习惯越练越熟。

关于学习过程，第 3 点应该肯定的是，成人学外语虽然总的来说也应通过运用，但是过程中可以包括部分非运用性的预学。

提出了以上 3 点肯定，关于语言学习是什么样的过程，结论也就可以肯定，成功的语言学习过程，正是运用过程。这给 CLT 的基本论点“通过运用学语言”提供了依据。

2 CLT 的实践

下面讨论 CLT 的实践，结合讨论实践的原则，过程中还会提出我认为有必要点出的 CLT 实践中出现的几个问题。先谈实践的四大方面。CLT 的实践，就是其基本性质的实践，亦即基本性质在实践中的体现。

2.1 CLT 基本性质在四个方面的体现

CLT 的基本性质是“通过运用学语言”，这个基本性质主要在四个方面的实践中得以体现，它们是：“有内容”教学 (content-rich teaching)、做事教学 (task-based teaching)、过程为重心 (process approach) 和学生为主体 (learner-centredness)。

2.1.1 “有内容”教学 (content-rich teaching)

既然 CLT 的基本性质是“通过运用学语言”实践中采用“有内容”教学是很自然的。有内容不是指每课每学年学多少语法多少生词的内容 这是我们教育部门颁发的英语教学大纲里规定的内容。我们说的是教育部门的英语教学大纲里没有的内容 不要求的内容。这就是古今中外、天文地理、自然社会、文化科学、人文艺术等等无所不包的内容。而且主张要很多很多这样的内容 丰富而充实的内容。

有人说语言之外的内容太多 对学语言的学生来说 怕会分心。也有人说 英语还没学多少 能应付得了这么多内容吗 我不正面回答这两种疑问，让老师们自己去想想看有没有这样的问题 老师们比我更有发言权。

我只说我们设计教材采用“有内容”教学的依据。

先说明一下，CECL 的编排是按题材 (topic) 设单元 (unit)。为什么选这些题材 依据是对象学生的需要 尤其将来工作的需要 和兴趣。同时我们还做过需要分析 (needs analysis)。由于 CECL 是一般用途英语 (general purpose English) 教材 而不是专门用途英语教材 所以覆盖的题材比较广 其实都是我们的学生将来工作使用英语时会接触到的题材领域 (topic areas)。

CECL 采用“有内容”教学的依据和做法：

1. 有“内容”教学符合语言的基本功能。

语言基本功能就是载内容 运用中的语言当然都装着内容 所以要不违反语言最基本的功能 同时体现通过运用学语言的基本性质，“有内容”教学是必然的。

2. 一个单元一个题材 可以使内容含量大、多样化和有深度。

也许可以说 所有的英语教材都有一定的内容 小故事、小对话、小文章等都有内容。多数教材一课里包含几个小对话 几个练习 可以有几个不同题材的内容。CECL 的特点却是 整个单元围绕一个题材 这样同一单元内的教学活动可以在内容上有所衔接、连续和贯通。内容本身可以累加、发挥、比较、扩展、循环、深入 还可以变换视角、变换形式。全书可以做到内容含量大而多样化 并达到一定的深度。

3. 可以激发成人学习者的兴趣和动力。

语言教材中的内容量大 有一定的新信息 达到一定深广度 有一定的挑战性 才能更好地激发成人学习者的学习兴趣和动力 语言也更容易学到手。英语课里有他感兴趣的内容 他需要的内容 他想获得这内容 英语就在这当中学到 这正是运用中学语言的优势。有人以为 我们的学生 英语程度是小学生程度 所以给他们小学生内容的英语课去学英语 诸如 I am a student. I go to school to study. My father is a worker. He goes to the factory to work. 等等。需知他们虽是初学英语 却已有成人的知识、智力和兴趣 把成人学习者当小孩对待 绝对是对他们学习积极性的摧残和挫伤。

4. 可以帮助成人在学语言的同时获得更多的其他知识和能力。

语言教材中有量大、花样多、达到一定深广度的内容 可以帮助成人学习者在学语言的同时 获得更多的其他知识和能力 (即交际能力第二、第三个组成部分的知识和能力)。儿童学母语是三大组成部分同步互促成长 这其实是学语言最自然、最有效的路子。成人学外语不可能三部分同步成长 至少也应尽量做到三部分都有所增进 这样 三部分也就能互相促进。

2.1.2 做事教学 (task-based teaching)

教学通过让学生做一件一件事 而不是学一个一个的语法项目、一列一列的生词、一课一课的课文来进行。所做的事, 英语中称为 task 我们在 CECL 中称为 activity 汉语似乎没有合适的叫法 姑且称为活动或学习活动。这些活动 可大可小 有些是交际性运用 有些是半交际性运用 有些不是交际性运用。非交际运用的部分 目的是加强或者补充语言能力 使交际性运用能更顺利地进行 即前面说过的 pre-learning tasks。这些部分服务于交际性运用, 在课程中处于非主要地位。

教学主要部分是交际性运用的学习活动, 这些学习活动遵循两个原则:

● 真实性原则 (authenticity principle)

真实是指教学的语言活动要真实于实际交际的语言活动, 包括情景真实、做的事真实、角色真实、语言真实。当然 真实性在教室里终归只能是个相对的概念, 成人外语教学更是必然要容许半真实性或者次真实性的学习

活动。

贯彻真实性原则 还有一些条件 如 交际要有交际目的、交际内容、交际需要 语言发出有自由而接收会遇到不可预见性等等 此处不详述。

- 信息为目的的原则 (message-oriented principle)

信息为目的 (message-oriented) 的原则 与 语言形式为目的 (form-oriented) 的原则相对立。前者指听说读写的每一个行为 都以传达或接收信息为目的 这里信息包括知识、理论、情报、思想、感情、态度等等一切人类语言交际中要交流的信息。后者同样可以是听说读写 但是目的不在传达或接收信息 而在于练习语言形式。这两种活动 表面看有时似乎无大差别 但是心理过程完全不同 前者是语言交际运用 后者不是语言交际运用 只是语言形式练习。

要特别提出信息为目的的原则 是因为过去以至当今外语教学里充塞着以练习语言形式为目的的教学活动。教材编者似乎除了编这些语言形式为目的的练习外 再也不知道还有别的语言活动了。教师也对这种练习得心应手，每次上课都照做不误。事实上多数教师根本不知道这里有一个目的是信息还是语言形式的区别 以为能让学生读点听点英语 开口说点英语动笔写点英语 这节课就算很成功了。譬如说 某课 重点 语法是过去时态 让学生改写 (现在时态改过去时态) 或者填充几个过去时态的句子 或者套着句型说上几句过去时态的句子 这些都是很惯用的课堂活动。我们说 这些练习虽然练的也是句子而非孤立单词，句子又都有意思 (meaning) 但是这种活动的目的是练习语言形式而不是表达或接收信息 不是交际运用。这样说 教师们还是容易明白的。换一种比较 活 的课堂活动为例 譬如课文讲的是学生到果园参加劳动 学生 Tom, Ann, Jim, Mary 都做了什么什么等等。上完课文 教师让学生分成对 每对甲乙学生各给一个小条子。甲学生条子要求他问 Tom, Ann 干了什么 乙学生条子要求他问 Jim, Mary 干了什么。于是每对学生都互相问答起来。这里没有规定要用什么句型什么语法 学生互相问答的是内容，是“信息”应该是以信息为目的的学习活动了吧 按照 CLT 的原则 这不是以信息为目的 还是以语言形式为目的。因为课文是全班学生都读了的 无论

甲或乙问的都不是自己不知道的信息 答的又都不是对方不知道的信息 所以他们根本不是为了提供信息或询问信息而对话 还是完全为了练习英语问答的句型而对话。假如改变一下做法 把全班分为甲乙两组 甲组读学生去果园的故事 乙组读学生去养殖场的故事 互相不得偷看 然后一个甲组学生配一个乙组学生对话。一个问养殖场的故事 一个问果园的故事 对方按所读故事内容回答。这样 问的是自己的未知信息 答的是对方的未知信息 这才是以信息为目的的学习活动 是语言交际运用。

我们把以信息为目的和以语言形式为目的的学习活动区分开来 并不是说外语教学里不容许后者。前面已经说得很清楚 外语教学里以信息为目的和以语言形式为目的的两种活动都有。但是既然承认要通过运用学语言这个大原则 在教学里就应贯彻以前者为主 后者为辅。当然 教师首先要能区分什么才是以信息为目的 什么是以语言形式为目的。

这个以信息为目的的原则还牵涉到三个问题 有必要一提。

1. 注意与学习 (noticing and learning)

以信息为目的的学习活动 使学习者注意力放在信息上 往往不注意语言形式。很多人担心 这样会学不到语言形式 也就是学不到语言。有些学者说过 学习语言 对具体的语言形式项目 只有在你注意到它的时候 才有可能学到 (Ellis 1994, Swain 1997, Widdowson 1990 等)。另一方面也有些学者认为 学习语言 真正能学到 正是当你的注意力不在语言形式上 而是在信息上的时候 (Krashen and Terrell 1983, Prabhu 1987, Allright 1981 等)。照他们的说法 注意了语言形式 反而学不到或者不利于真正学到 (他们多用“习得”acquire 这个词 要学的语言形式。这一学派提出的最有力的证明是儿童学母语。

这两派的理论都尚未能用实证证明。根据我自己学英语的经验 的确大多数词汇句型等都是在不知不觉中学到的。学生时代我读书极多 基本不查生字 也不注意语法 只管读懂意思。接着我发现我说或写 尤其写 的时候, 忽然会用到某些词语或者句型。事实上我从来没有“注意”过它们 至少不是有意识地注意 也许可以说下意识地注意了 反正它们不知不觉就进了我的